

南开大学历史学科诚聘英才博士后

一、设岗学科

世界史（包含日本研究院日本史方向）、中国史、考古学。

二、岗位遴选标准

1. 遵守法律，具有职业品德，综合素质优秀。
2. 具有良好的表达能力，拥有普通话等级考试证书者优先。
3. 三年内在海内外著名大学历史学或其它学科获得博士学位；
4. 年龄不超过 35 岁；
5. 具有海内外大学教学经验者优先；
6. 外语要求：世界史学科要求英语六级成绩 500 分以上（或托福 90 分以上、雅思 6.5 分以上）；中国史、考古学学科要求英语六级成绩在 425 分以上。日语通过国际一级考试。其它语种如无考试证书需进行面试。
7. 中国史学科至少在 CSSCI、SSCI、A&HCI 或 ERIH 等期刊上发表 3 篇专题论文，世界史学科和考古学科至少在 CSSCI、SSCI、A&HCI 或 ERIH 等期刊上发表 2 篇专题论文。如在《中国社会科学》、《历史研究》、《中国史研究》、《近代史研究》、《文史》、《史学理论研究》、《世界历史》、《考古》、《考古学报》以及在台湾出版的《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》、《中研院近代史所集刊》、《汉学研究》、《新史

学》、《台大历史学报》、日本出版的《史学杂志》、《历史评论》、《东洋史研究》、《日本历史》、《社会经济史学》、韩国出版的《东洋史学研究》以及在 SSCI、A&HCI、ERIH 等期刊上发表高水平论文者，优先录取，论文数量可以适当减少。

8. 世界名校博士毕业生论文数量可适当降低，重点审查博士学位论文。

三、相关待遇

1、参照南开大学事业编制人员（中级）职称薪酬标准享受岗位薪酬，同时可按照天津市相关政策申请享受安家费补贴。

2. 根据年度考核结果，享受学院及团队/课题组提供的绩效奖励配套。

3. 享受南开大学住房补贴，可根据《南开大学青年教职工周转住房管理暂行办法》向学校申请周转住房。

4. 享受子女入托、入学（小学）等学校事业编制教师待遇。

5. 入站后由学校认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，享受基金申请、出国进修、项目申报等博士后政策。

6. 聘期满符合条件的可以留校任教。

四、申报材料

1、本人学术简历（见附件）

2、最高学历学位证书

- 3、身份证明
- 4、代表性论文 2 篇
- 5、导师推荐信 1 封
- 6、学业、学术获奖证明或承担科研项目证明材料
- 7、博士后期间研究计划（包括研究主题或领域、研究内容、研究方法、与其发表成果等）

五、申请截止日期及提交材料方式

有意申报者请将以上材料电子版发送至 lsxyrs@nankai.edu.cn。报名时请在邮件主题注明：“XX 大学 XX 应聘师资博士后”字样。申请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10 日。

其中，导师推荐信还请准备好原件，面试时需提交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谢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2-85358668

联系邮箱：lsxyrs@nankai.edu.cn